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io-Med Regener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中國生物醫學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8158)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中國生物醫學再生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有關配售新股份並授出購股權其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之公告(「該等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述，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本公司原預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配售事項之進一步資料；(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有關全輝配售事項之意見函件；(iii)嘉林資本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全輝配售事項之意見函件；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載入該通函內之資料，預期寄發該通函的日期將被進一步推遲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中國生物醫學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戴昱敏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戴昱敏先生及王玉榮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黃世雄先生、鄧紹平教授、曹福順先生、楊正國先生、馬龍先生及王建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天能先生、陳永恒先生、彭中輝先生及陳炳煥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bmregeneration.com 內登載。